第三期

（总第129期）

　　　　　　 二○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目 录

●协会动态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会长黄小坚一行拜访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3）

△2022年中国拍卖行业年度形势分析会在京召开..............（5）

△中拍协拍卖师分会执委会2020-2021年年会纪要.............（9）

△中拍协特殊资产委员会成立论坛成功举办..................（11）

△2022年一季度全区拍卖企业经营情况的通报................（13）

●行业要闻

△中拍协拜访文旅部市场管理司............................（18）

●拍中有法

△自然资源拍卖常见法律问题.............................（19）

△拍卖法律文书怎样网上签署？...........................（22）

●政策解读

△简化流程 更好实现资产保值增值........................（25）

●通讯员来稿

△论互联网技术对艺术品拍卖行的影响及发展趋势........张湛(30)

△正槌公司再获广西拍卖行业协会表彰..................李璐(35)

△一碗水饺暖楼宇 致敬一线劳动者.....................张莉(35)

欢迎赐稿，来稿请至：E－mail:gxpm2008＠126.com

协会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桃源路59号商业大院综合办公楼5楼514、517号房

协会联系电话：0771-5579044　　　　邮政编码：530021

**协会动态**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会长黄小坚一行

拜访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4月19日上午，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蔡进，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余平在北京会见了来访的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中拍协”）会长黄小坚一行，双方就开展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拍卖业务的合作进行了深入探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会长助理胡大剑、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秘书长贺慧参加了会见。

中拍协成立于1995年，是经国家民政部批准，由全国拍卖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从事拍卖或相关工作的个人，自愿结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组织。作为中物联代管的独立社会团体法人，中拍协是我国拍卖行业唯一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蔡进代表中物联对黄小坚领导下的中拍协近年来取得的成绩高度肯定。他简要介绍了中物联在公共采购领域、尤其是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开展的系列工作。蔡进指出，当前，拍卖这种竞争性方式已经有效融入到了公共资源交易工作中，有效促进了土地、国有企业产权出让、国企央企资产处置、矿业权交易、碳排放交易等资产的配置效率和效益，提升了交易的公平性和交易的透明度。近几年，网上拍卖这种交易方式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被广泛关注，通过网络交易平台，调动了全国的买家参与到竞价中来。蔡进表示，从发展的角度看，拍卖市场发展空间巨大；网上拍卖是当前大趋势，中拍协成立了全国第一家面向全国市场的网络交易平台，与发展数字经济，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时代背景十分吻合，也是疫情形势下的必然趋势。此外，中拍平台还建立了集进场拍卖、后续公证、产权办理、纠纷处理等一系列售后服务，有效解决了竞买方的后顾之忧。中物联和中拍协作为全国性的协会组织，双方都致力于为政府和企业搭建合作、交流的平台，二者之间有很多合作交集，可以开展更深层次的合作。

黄小坚系统介绍了当前我国拍卖市场的整体发展状况。他指出，当前，我国拍卖市场整体前景喜人，政府机关、央企国企、上市公司、司法部门都深度参与到拍卖工作中。截止2021年12月，全国拍卖企业9196家，中拍协会员企业3245家，行业从业总数近10万人，获得A级以上资质拍卖企业数量近2000家。行业年成交额超过1万亿元，业务领域涵盖动产、房地产、土地、股权债权、无形资产、文物艺术品、农产品、机动车等广泛领域；其中艺术品位列全球第三大艺术品市场、鲜花拍卖交易全世界排名第二。从1997年组织第一批拍卖师考试以来，共有14166人获得拍卖师执业资格（包含港澳台地区报考通过人员），其中有2188人执业满20年。中拍平台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沉淀，目前已实现年拍卖交易额800-1000亿元。黄小坚表示，中物联公共采购分会深耕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多年，中拍协正在积极推动拍卖工作在土地拍卖、产权交易、国有资产处置等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运用，双方有着广泛的合作空间。

余平在总结讲话中指出，我国的拍卖市场潜力巨大、前景光明、空间广阔，中拍协与中物联公共采购分会之间的资源互补性强。双方的合作要务实具体，具备可操作性；要不断探索新的服务方式和合作模式；要挖掘双方的合作价值，建立紧密型、效益型、发展型的合作机制。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公共采购分会、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相关部门负责人等参加了会谈。

2022年中国拍卖行业年度形势分析会在京召开

4月22日，2022年中国拍卖行业年度形势分析会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召开。此次研讨会以“两会经济政策解读和拍卖业数字化发展”为主题，旨在深入探讨推动拍卖行业数字建设跨越式发展的可行性路径，促进实现行业、企业高质量发展。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蔡进、中拍协会长黄小坚、副会长李卫东、秘书长贺慧、副秘书长欧树英、中拍平台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刘燕线下出席会议。研讨会还邀请到原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任兴洲、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数字财务研究所所长周卫华在线作了主题演讲，中国嘉德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监、拍卖师杜威、上海国拍机动车拍卖有限公司IT部经理郁敏作了实践分享。会议由中拍协副秘书长欧树英主持。

     此次会议首次采用腾讯会议、中拍协微信视频号同步直播，地方协会、企业代表及业内外人士约两千人通过两种方式云参会并参与研讨互动。

     会议首先由黄小坚会长致辞，他讲到数字技术、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在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恢复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对拍卖行业的经营方式、经营理念的变革也产生了积极影响。他指出中拍协编制发布的《中国拍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已明确提出，要以跨越实现数字建设作为重要目标，以加强行业数字化建设作为重点发展任务，扎实推动实现行业持续健康发展。针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黄小坚会长提出了三点希望：一是希望全行业会后继续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认识数字化创新发展对拍卖行业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提高行业数字经济思维能力和专业素养；二是希望全行业全面对标《中国拍卖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强化贯彻落实，结合行业发展的需要和可能，做好行业和企业数字化发展路径规划，加强形势研判，抓住机遇，赢得主动；三是希望全行业充分认识当前经济政策形势蕴含的机遇与挑战，坚定信心、沉着应对，在疫情下主动创新发展方式，挖掘增长动能，加快行业数字化发展进程。

**主题演讲**

     任兴洲：对今年政府工作报告要点的理解及拍卖行业发展影响因素分析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原所长、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任兴洲在演讲中分析了今年的发展预期目标以及实现预期目标所要有效破解的三重压力，详细分析了从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所体现出的今年宏观政策“准”和“活”的特点，根据宏观环境特点，分析了影响拍卖行业发展的积极促进因素以及行业面临的挑战和新要求。她指出，今年宏观政策积极宽松度明显增强，对拍卖行业将产生积极的政策影响，数字化转型和模式创新仍将是新增长点；同时拍卖行业竞争也将更为激烈，为企业提升服务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对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提出更新挑战。

     蔡进：拍卖行业数字化创新发展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蔡进从“行业数字化转型势在必行”、“把握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基本内涵与方向”、“拍卖行业推进数字化转型的优势”和“拍卖行业推进数字化转型的几点思考”四个方面为参会人员进行了详细深入的论述，他指出，拍卖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重点是数字化拍卖和拍卖数字化，拍卖行业在推进数字化转型方面有着良好的发展优势、平台优势、服务优势、资源优势、创新优势，因此拍卖行业要深刻思考，努力牢固树立数字化思维、打造拍卖数字化生态、不断充实与创新互联网+拍卖的内涵、提升服务化赋能、夯实拍卖数字化基础。

     周卫华：数字财政背景下拍卖行业创新发展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数字财务研究所所长周卫华分别从“数字财政当前现状与发展趋势”、“数字财政对公共财物处置影响”、“拍卖行业创新发展的几点思考”三方面进行了论述。他指出数字化财政是一大趋势，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对财政数据的要求从财政内部延伸到了预算单位以及各部委、行政事业单位。当前拍卖行业的数据显示，拍卖行业对财政非税收入的贡献逐年持续提高，近年来占比已超过15%。他建议，在开展业务过程中，还应当同时关注财政部门对数字财政的要求。他结合2020年财政部发布的《罚没财物管理办法》分析当前罚没财物处置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建议拍卖行业在当前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的背景下要积极与政府部门加强联系，积极做好数字化转型，融入到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积极做好享受减税降费优惠政策。

**实践分享**

     刘燕：工业循环物资拍卖与平台数字化赋能

     中拍平台常务副总经理刘燕首先介绍了工业循环物资领域相关政策和中拍平台工业循环物资业务情况。她透露，得益于中拍平台的技术优势，中拍平台上包括生产线、设备、废旧拆除权、废旧物资等在内的工业循环物资市场规模已达到1400亿元，呈现出标的数量大、市场化程度高、成交率高、客户数量多、复购率高、委托资源丰富等特点。她指出，工业循环物资拍卖集中体现了中拍平台立体数字化生态五个方面的作用：一是信息汇聚，扩大拍卖交易模式的影响力，将拍卖融入到统一的大市场中；二是便捷交易，提供稳定拍卖交易系统满足委托方多元需求；三是聚集买家，提高拍卖成交价格；四是提高效率，通过协同系统提升服务的广度和深度，将企业的业务能力覆盖到全国；五是深度融合，通过数字化的管理系统，实现向前与向后的延伸连接，将客户的关系有了更深度的融合。

     杜威：艺术品拍卖的新媒体营销经历

     中国嘉德市场总监杜威首先介绍了市场主流新媒体微信、微博、抖音的应用分享，随后介绍了艺术行业新媒体应用延展，包括小红书、哔哩哔哩、INSTAGRAM，最后他着重介绍了中国嘉德在新媒体传播方面的探索。通过数据对比，他指出艺术品拍卖营销领域，微信视频号相较于抖音，长视频更受欢迎，而抖音则更适合短视频的播放。他结合嘉德的经验，谈了几点体会，一是就艺术品拍卖来说，新媒体传播的工作其实是线下实体活动的一种延伸，而不是替代；二是艺术品拍卖市场是高度依赖企业内部的专业人员而不是外部的服务机构；三是技术和市场需要动态平衡，需要并驾齐驱，而不是由于新媒体的快速高度发展就过度盲目关注；四是艺术品拍卖企业应该善用新媒体平台，用温和的心态去做内容的传播，而不是高歌猛进的去做推销。

     郁敏：用数字化拍卖来应对疫情

     上海国拍机动车拍卖有限公司IT部经理郁敏结合公司在疫情期间拍卖会前、会中、会后的具体经验与参会人员进行了分享。他讲到，他们所用的数字化拍卖管理系统针对机动车的特性，把拍卖会后办证、物流、车辆交接、库存管理、CRM客服回访都纳入到了其中，形成一个服务的完整闭环。他指出，数字化拍卖能够有效应对疫情或者其他冲击，因为在掌握了数据，形成闭环，拥有客户的基础上，企业能够服务好客户并把拍卖业务更好的推广下去。

     会上，嘉宾还根据参会人员后台提问进行了问题互动。

     会后，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蔡进还听取了中拍协领导班子的专题汇报。蔡进副会长高度评价了中拍协领导班子具有创新意识、专业水平和执行能力。他指出中拍协对行业发展具有引领力、在行业中有影响力、凝聚力和指导力。最后，希望中拍协要把握数字化发展大趋势，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实现协会的职业化、专业化、系统化和生态化的健康发展。

（文章来源：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站）

**中拍协拍卖师分会执委会2020-2021年年会纪要**

5月26日下午，中国拍卖行业协会拍卖师分会执委会通过线上方式召开2020—2021年年会。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会长兼分会会长黄小坚，分会副会长苗华甫、王中明、李伟、法勇生、李卫东、郑晓星、李永红、关海亮、王俪潼、袁国良、刘金平、陈红军、杨宏，协会秘书长贺慧，协会副秘书长兼分会秘书长欧树英，以及分会执委和相关人员参加会议。会议应到执委97人，实到82人。协会副会长兼分会副会长李卫东主持会议。

一**、听取《拍卖师分会一届执委会2020--2021年工作报告》**

会议首先听取了由分会秘书长欧树英做的《拍卖师分会一届执委会2020-2021年工作报告》。报告显示，根据中拍协拍卖师信息管理系统统计，目前全国取得拍卖师职业（执业）资格证书人员数量为14164人，拍卖师队伍构成年轻化、专业背景多元化，以及就业方向跨界灵活正在成为拍卖师队伍的新特点。报告从五个方面总结了2020—2021年分会工作情况，一是强化党建工作，引领分会及拍卖师队伍建设；二是对标改革方向，做好拍卖师职业顶层设计；三是搭建交流平台，促进职业能力提高；四是重视会员管理，拓展服务项目；五是强化自律维权，保障执业安全；同时报告也明确了2022年拍卖师分会要重点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要办好重点活动，促进业务交流；二是要开展专项研究，争取专业分级；三是要完善服务体系，提高服务水平；四是要发挥队伍潜力，扩大社会影响。其中，办好拍卖师大赛、研究起草拍卖师职业分级标准、完善拍卖师线上服务平台和组织线上专业交流及新技术培训活动等被列为年内重点完成的具体工作任务。

二、**听取《关于第五届全国拍卖师竞赛组织情况的报告》**

分会副会长法勇生向会议报告了第五届全国拍卖师竞赛组织的有关情况。截止2021年，此次拍卖师竞赛已经完成初赛选拔和复赛阶段的快速报价比赛。根据竞赛筹备领导小组确定的“党建引领与业务要求融合、主持技巧与策划能力并重”的赛事考核原则，后续还将围绕拍卖师文化知识、策划表达和网络应用等方面举办后续赛事。具体赛事将根据防疫抗疫情况在第三季度择机举办。

三、**听取《关于拍卖师分会2020-2021年收支情况及2022年预算的报告》和《关于拍卖师分会吸收会员及相关情况的报告》**

分会秘书长欧树英向与会人员报告了2020--2021年分会收支情况和2022年预算，以及分会吸收会员的相关情况。报告显示，自2020年以来，新取得拍卖师职业资格并申请注册人员中，有211人申请入会，经审核符合协会个人会员及分会会员入会条件成为会员，提交会议进行备案；自2021年以来，根据新协会章程启动的会员会籍确认及会费缴纳工作已取得一定进展，建议分会执委带头，积极参与并带动拍卖师尽早完成个人会员的会籍确认工作，主动履行会员缴纳会费的义务，为促进分会发展壮大做出应有贡献。

四**、会议审议并通过相关报告**

会上，内蒙、上海、山西、新疆等省区的执委围绕会议提交的有关报告进行了审议发言。与会执委对分会两年来在推动拍卖师职业资格认定列入行政许可、参与《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修订、加强会员服务和交流等方面所做的工作给予了积极评价，建议要把拍卖师队伍建设作为推进行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抓住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机遇，加强新技术培训，引领拍卖师尽快融入拍卖数字化和数字化拍卖的时代，切实扩大拍卖师在数字化时代中的功能和作用。审议发言后，与会执委以线上表决的形式审议通过了上述四项报告。

五**、领导总结讲话**

会议最后，黄小坚会长做总结讲话，他用“四个充分”对执委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要充分预估疫情的影响。面对今年以来疫情出现的较大变化，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信心，迎难而上，转变思维，着力保企业、保就业、保民生；二是要充分适应数字化转型的影响。拍卖企业和员工思想要更加解放，工作要更加扎实，深刻认识数字化转型对拍卖行业的影响和要求，不断适应数字化转型过程中数字技术和商业模式的转变；三是要充分参与分会重点工作的建设。拍卖师是行业的核心，要持续扩大拍卖师队伍规模，吸引更多的人才进来；同时，要不断提高拍卖师队伍的综合素质，帮助广大拍卖师实现从“简单敲槌”到更加全面的发展；四是要充分发挥拍卖师执委的作用。广大执委要履职尽责，发挥好在拍卖师队伍和行业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全体拍卖师奋发向上，共同维护拍卖师形象，共同讲好拍卖师故事，实现更多拍卖师社会价值。

#### 中拍协特殊资产委员会成立论坛成功举办

 6月28日下午，中拍协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举办中拍协特殊资产专业委员会成立论坛。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会长黄小坚、副会长李卫东、秘书长贺慧及特资委委员等约一千余人参加论坛。论坛由中拍协秘书长贺慧主持。

**主旨演讲**

岳鸿声：构建中国拍卖行业特殊资产超级服务商

北京建亚世纪拍卖有限公司董事长岳鸿声表示，在中国经济结构性调整和后疫情时代的双重背景下，机遇与挑战并存。“特资委”的成立是拍协对行业长远发展审时度势的顶层设计；是拍协领导立足为最广大拍卖企业服务的普惠之策。结合亲身经历，他阐明了拍卖行业和特殊资产行业密不可分的关系及存在的区别。同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超级服务商概念，从服务功能、服务要求、“三公原则”等方面介绍如何做好超级服务商。

姜 涛：特殊资产领域的机遇和挑战

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姜涛，从世界、国家、行业、企业四个方面的经济周期所处的阶段，指出了目前特殊资产领域处于相对困难时期。同时也指出，应从正确认知、稳定团队、资金整合、渠道能力等方面说明了应对挑战时所需要具备的具体条件。

**经验交流**

上海金磐拍卖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市人大代表，上海拍卖行业协会会长刘建民，首先赞扬了特资委成立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和前瞻性的目光。从特殊资产的属性需要、特殊资产的市场呼唤、拍卖行业的发展机遇的方面介绍了特殊资产行业的背景并建议特资委要确立特殊资产的有效工作目标，整合特殊资产领域的产业链和朋友圈，进一步延伸拍卖行业的服务功能和新业态。

江苏省拍卖行业协会副会长、江苏中山汇金拍卖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卫新，结合实操从微观的角度，从四大资产公司成立产生的新的业务领域、拍卖行业参与特殊资产拍卖的阶段和难度大、要求高等特点、新时期面对新情况特殊资产我们需要积极去行动等方面交流了特殊资产处置过程中的认识和体会。

中拍平台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刘燕，通过大量的数据和实际情况，介绍了特殊资产市场概况和新的特点。从专业服务、签约与合作流程、存在的问题等方面阐述了拍卖企业参与特殊资产处置情况。最后从中拍平台优势、定位、创新思维等角度提出了平台发展的新想法，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思路。

来源：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官方网站

广西拍卖行业协会关于2022年一季度

全区拍卖企业经营情况的通报

根据全区拍卖企业经营情况汇总分析，一季度拍卖业经营同比大幅下降。截止3月31日，全区拍卖业一季度实现拍卖成交总额114112.78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64876.16万元，同比降幅为59.10%。一季度全区拍卖业经营呈现如下特点：

一、全区拍卖成交总额同比大幅下降

一季度全区拍卖成交总额为114112.78万元，同比降幅为59.10%，拍卖场次997场，比去年同期增加157场，增幅为18.69%。

二、各市间拍卖成交额差异大

全区14个市中，一季度南宁市拍卖成交额为59036.44万元，占全区拍卖成交总额的51.74%，柳州市拍卖成交额为23679.84万元，占全区拍卖成交总额的20.75%，梧州市拍卖成交额为10766.77万元，占全区拍卖成交总额的9.44%，玉林市拍卖成交额为9719.97万元，占全区拍卖成交总额的8.52%，其他市成交额很少，占比均在5%以下。（详见附件1）

三、无形资产、股债产权成交额同比呈现增长

从标的物分类统计看，八大标的物中无形资产和股债产权呈现增长，成交额分别是：11318.24万元、5559.55万元，其增长幅度分别是：851.65%、233.24%。（详见附件2）

四、土地使用权、房地产、其他、机动车拍卖成交额同比大幅下降

从标的物分类统计看，占比较大的土地使用权、房地产、其他、机动车成交额呈现大幅下降，其成交额分别是：21777.91万元、39941.15万元、31357.55万元、3136.58万元，下降幅度分别是：87.57%、20.26%、80.26%、8.87%。（详见附件2）

五、法院委托、破产清算和其他机构委托呈现增长

从委托部门统计看，法院委托拍卖成交额为38800.18万元，同比增长16.70%，破产清算委托拍卖成交额为6987.17万元，同比增长126倍，其他机构委托拍卖成交额为29398.17万元，同比增长3.50%。（详见附件3）

六、政府部门委托成交额同比大幅下降

从委托部门统计看，成交额占比较大的政府部门委托大幅下降，从去年的211788.15万元下降到37876.57万元，降幅高达82.12%，由此促使一季度拍卖成交总额大幅下降。（详见附件3）

七、佣金收取率同比大幅增长

一季度全区拍卖成交总额为114112.78万元，佣金收取总额为1680.78万元，同比下降38.59%；佣金收取率为1.47%，同比增长76.41%。

从标的物分类看，土地使用权、机动车、农副产品、其他拍卖佣金收取率同比呈现增长，其增幅分别为56.34%、212.90%、156.67%，108.40%。（详见附件4）

从委托部门看，成交额占比较大的政府部门委托、法院委托以及其他机构委托拍卖佣金收取率呈现大幅增长，其增长幅度分别为47.57%、24.14%、120.00%。（详见附件5）

八、业绩排名

一季度全区拍卖业绩排在前十名的企业是：广西亿锤拍卖有限公司：17039.73万元、广西桦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14020.89万元、广西万誉拍卖有限公司：9280.00万元、广西言信拍卖有限公司：7326.06万元、广西南宁盛隆拍卖有限公司：5481.50万元、广西银桥拍卖有限公司：4393.70万元、广西众鑫信拍卖有限公司：4093.00万元、柳州鸿源拍卖有限公司：3808.40万元、广西嘉华拍卖有限公司：3440.20万元、广西龙明拍卖有限责任公司：3097.00万元。

广西拍卖行业协会

二0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1：

2022年一季度全区拍卖业业绩情况表（按地区统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区** | **本期值**  **（万元）** | **比值(%)** | **同比增长** | | **环比增长** | |
| **去年同期值（万元）** | **增长率(%)** | **上期值**  **（万元）** | **增长率(%)** |
| **广西区自治区** | | **114112.78** | **100.00** | **278988.94** | **-59.10** | **428128.28** | **-73.35** |
| 1 | 南宁市 | 59036.44 | 51.74 | 204064.49 | -71.07 | 301051.86 | -80.39 |
| 2 | 柳州市 | 23679.84 | 20.75 | 16610.79 | 42.56 | 27828.99 | -14.91 |
| 3 | 桂林市 | 2083.01 | 1.83 | 17967.95 | -88.41 | 25156.93 | -91.72 |
| 4 | 梧州市 | 10766.77 | 9.44 | 17418.30 | -38.19 | 2687.44 | 300.63 |
| 5 | 北海市 | 4084.83 | 3.58 | 5434.64 | -24.84 | 5194.43 | -21.36 |
| 6 | 防城港市 | 421.58 | 0.37 | 1961.27 | -78.50 | 3545.13 | -88.11 |
| 7 | 钦州市 | 2225.34 | 1.95 | 2438.63 | -8.75 | 3819.97 | -41.74 |
| 8 | 贵港市 | 1334.00 | 1.17 | 1842.27 | -27.59 | 15385.18 | -91.33 |
| 9 | 玉林市 | 9719.97 | 8.52 | 8520.95 | 14.07 | 11266.12 | -13.72 |
| 10 | 百色市 | 557.00 | 0.49 | 1326.37 | -58.01 | 29696.62 | -98.12 |
| 11 | 贺州市 | 202.22 | 0.18 | 1403.27 | -85.59 | 984.91 | -79.47 |
| 12 | 河池市 | 0.00 | 0.00 | 0.00 |  | 1351.00 | -100.00 |
| 13 | 来宾市 | 1.77 | 0.00 | 0.00 |  | 152.00 | -98.83 |
| 14 | 崇左市 | 0.00 | 0.00 | 0.00 |  | 7.70 | -100.00 |

附件2：

2022年一季度全区拍卖业业绩情况表（按标的统计）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 的** | **本期值** | **比值(%)** | **同比增长** | | **环比增长** | |
| **去年同期值** | **增长率(%)** | **上期值** | **增长率(%)** |
| **合计** | **114112.78** | **100.00** | **278988.94** | **-59.10** | **428128.28** | **-73.35** |
| 房地产 | 39941.15 | 35.00 | 50091.65 | -20.26 | 139965.68 | -71.46 |
| 土地使用权 | 21777.91 | 19.08 | 175190.46 | -87.57 | 171983.16 | -87.34 |
| 机动车 | 3136.58 | 2.75 | 15888.92 | -80.26 | 7366.16 | -57.42 |
| 农副产品 | 849.50 | 0.74 | 585.47 | 45.10 | 992.62 | -14.42 |
| 股权、债权、产权 | 5559.55 | 4.87 | 1668.35 | 233.24 | 7271.81 | -23.55 |
| 无形资产 | 11318.24 | 9.92 | 1189.33 | 851.65 | 1693.60 | 568.29 |
| 文物艺术品 | 172.31 | 0.15 | 0.00 |  | 765.42 | -77.49 |
| 其他 | 31357.55 | 27.48 | 34374.76 | -8.78 | 98089.83 | -68.03 |

附件3：

2022年一季度全区拍卖业业绩情况表（按委托对象统计）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 门** | **本期值** | **比值(%)** | **同比增长** | | **环比增长** | |
| **去年同期值** | **增长率(%)** | **上期值** | **增长率(%)** |
| **合计** | **114112.78** | **100.00** | **278988.94** | **-59.10** | **428128.28** | **-73.35** |
| 法院 | 38800.18 | 34.00 | 33247.41 | 16.70 | 57495.20 | -32.52 |
| 政府部门 | 37876.57 | 33.19 | 211788.15 | -82.12 | 230877.47 | -83.59 |
| 金融资产机构 | 352.06 | 0.31 | 3385.77 | -89.60 | 25121.05 | -98.60 |
| 破产清算组 | 6987.17 | 6.12 | 55.00 | 12603.95 | 57448.00 | -87.84 |
| 其他机构 | 29398.17 | 25.76 | 28405.20 | 3.50 | 54674.87 | -46.23 |
| 个人 | 698.64 | 0.61 | 2107.42 | -66.85 | 2511.67 | -72.18 |

附件4：

2022年一季度全区拍卖佣金收取情况表（按标的统计）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 的** | **202**2年1季度成交额 | **202**2年1季度佣金额 | **202**2年1季度佣金收取率（%） | **202**1年1季度成交额 | **202**1年1季度佣金额 | **202**1年1季度佣金收取率（%） | **20**22年1季度佣金收取率同比增长率（%） |
| **合 计** | **114112.78** | **1680.78** | **1.47** | **278988.94** | **2329.43** | **0.83** | **76.41** |
| 房地产 | 39941.15 | 317.69 | 0.80 | 50091.65 | 474.56 | 0.95 | -15.79 |
| 土地使用权 | 21777.91 | 241.54 | 1.11 | 175190.46 | 1242.68 | 0.71 | 56.34 |
| 机动车 | 3136.58 | 60.78 | 1.94 | 15888.92 | 98.13 | 0.62 | 212.90 |
| 农副产品 | 849.50 | 32.72 | 3.85 | 585.47 | 8.80 | 1.50 | 156.67 |
| 股权、债权、产权 | 5559.55 | 123.98 | 2.23 | 1668.35 | 47.18 | 2.83 | -21.20 |
| 无形资产 | 11318.24 | 26.80 | 0.24 | 1189.33 | 7.75 | 0.65 | -63.08 |
| 文物艺术品 | 172.31 | 22.18 | 12.87 | 0.00 | 0.00 | 0.00 |  |
| 其他 | 31357.55 | 855.09 | 2.73 | 34374.76 | 450.34 | 1.31 | 108.40 |

附件5：

2022年一季度全区拍卖佣金收取情况表（按标的统计）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 门** | **2022年1季度成交额** | **2022年1季度佣金额** | **2022年1季度佣金收取率（%）** | **2021年1季度成交额** | **2021年1季度佣金额** | **2021年1季度佣金收取率（%）** | **2022年1季度佣金收取率同比增长率（%）** |
| **合 计** | **114112.78** | **1680.78** | **1.47** | **278988.94** | **2329.43** | **0.83** | **76.41** |
| 法院 | 38800.18 | 138.22 | 0.36 | 33247.41 | 98.05 | 0.29 | 24.14 |
| 政府部门 | 37876.57 | 458.30 | 1.21 | 211788.15 | 1736.59 | 0.82 | 47.57 |
| 金融资产机构 | 352.06 | 5.19 | 1.47 | 3385.77 | 54.41 | 1.61 | -8.69 |
| 破产清算组 | 6987.17 | 170.19 | 2.44 | 55.00 | 1.45 | 2.64 | -7.58 |
| 其他机构 | 29398.17 | 905.00 | 3.08 | 28405.20 | 396.61 | 1.40 | 120.00 |
| 个人 | 698.64 | 3.88 | 0.56 | 2107.42 | 42.32 | 2.01 | -72.14 |

**行业要闻**

中拍协拜访文旅部市场管理司

双方就文物回流税收等问题进行探讨

3月22日上午，中拍协会长黄小坚、副会长李卫东、秘书长贺慧以及艺委会秘书长余锦生一行应邀拜访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管理司，并举行座谈。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管理司副司长李建伟，演出和艺术品监管处处长武芳梅，副处长于永涛，干部杨晓玉参加会见。

  李建伟副司长首先对黄小坚会长一行的到访表示欢迎，并介绍了文旅部在艺术品市场监管方面的相关情况和关心问题。李卫东副会长系统地介绍了当前我国文物艺术品拍卖行业基本情况、存在问题，并就下一步行业发展工作提出若干建议。座谈会上，双方还重点就艺术品市场诚信体系建设、标准体系建设，海南等国际艺术品交易中心建设，海外文物艺术品回流税收等政策问题等方面进行探讨。

黄小坚会长最后感谢文旅部多年来对中拍协及拍卖行业的关心和支持，表示将积极配合文旅部开展行业调研、标准制定、课题研究、政策研究等工作，同时恳请文旅部继续加大对拍卖行业的支持力度，携手把我国文物艺术品拍卖市场的发展推上新台阶。

（文章来源：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站）

**拍中有法**

中拍协拍卖师分会论坛

自治区资源拍卖常见法律问题

 5月26日下午，中拍协拍卖师分会2022年第一期专题线上论坛召开。此次论坛以“自然资源拍卖常见法律问题”为主题，由中拍协拍卖师分会和中拍协法律咨询委员会联合主办，并得到了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中国拍卖》杂志社的大力支持。中拍协会长黄小坚、副会长李卫东、秘书长贺慧及拍卖师分会副会长、会员等约3000人参加论坛。活动由中拍协副秘书长兼拍卖师分会秘书长欧树英主持。

主题演讲

**靳松：如何防范土地使用权拍卖中的法律风险**

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律师靳松指出，拍卖人做好前期尽职调查，规范信息披露是防止土地使用权拍卖中发生各种交易风险的重要保障。他在演讲中首先从拍卖前需要注意的土地瑕疵问题向拍卖人做了风险提示，就核实土地属性及权利瑕疵需要注意的实际问题做了点拨。实践中，不同土地类型的不同用途限制、农用地转用审批问题、不同土地权属的不同出让流程、土地出让金问题、土地权属登记与权属证明瑕疵、土地开发情况以及闲置现状、土地的使用权出让协议或土地的租赁情况以及其他用益物权等方面都值得拍卖人在业务中给予高度关注。

**申升：如何防范矿业权拍卖业务中的法律风险**

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矿法研究中心主任申升指出，矿产资源、矿产品和矿业权在矿法中存在根本区别，在拍卖业务实践中应当据此对所拍卖的标的的性质进行明确区分并遵循相关法律规定。他对矿业权拍卖所涉主要法律法规，根据一级市场、二级市场交易的不同情况进行了梳理，对矿业权拍卖中的出让转让问题进行了详细区分，同时从八个方面结合典型案例对矿业权拍卖风险要点进行了梳理和提示。

案例分享

**刘燕：自然资源标的网络拍卖中的常见问题**

中拍平台常务副总刘燕根据中拍平台上的网拍数据指出，流程合法性、防止串标、竞买人条件审查是防止自然资源网拍业务风险的重点。她透露，砂石以及采砂权是自然资源类标的中较为受欢迎的网拍品类，此类拍卖中拍平台客户的重复购买率达到   62.46%，非常值得拍卖企业挖掘平台客户资源做好精准招商。

孙冠亮：河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体会

河北衡泰律师事务所律师、拍卖师分会法律服务团成员孙冠亮指出“拜访+关注=业务机会”。他结合此前作为拍卖师的多年工作经验，分享了自己在获取土地拍卖业务方面的渠道，介绍了目前河北省部分地区土地拍卖佣金的收取标准，以及在土地拍卖业务的实务操作中所要注意的事项，包括前期的准备工作、拍卖师主持时及拍卖会结束后的收尾工作等。

**薛爱玲：福建林权、采砂权拍卖实务探讨**

福建瀛榕律师事务所律师、拍卖师分会法律服务团成员薛爱玲指出林权标的有三大风险点，采砂权拍卖有五大风险点值得关注。她说，林权标的名称设定、林权标的数量或质量描述、林权标的优先权人三个方面是林权拍卖中应当特别注意的事项；同时她对采砂权拍卖的注意要点结合拍卖实务从五个方面向拍卖师们进行风险提示。

大咖点评

中拍协法咨委委员、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主任栾政明最后做精彩点评，他指出，自然资源拍特别是矿权拍卖具有特殊性、专业性，拍卖行业从业人员应当深入学习，真正学懂弄通才能把握住广阔的市场机遇。他结合自然资源的特点再次强调自然资源拍卖需要注意的如权属登记、竞买人资格、串标、瑕疵披露等问题，建议企业做好风险控制；同时他对拍卖行业在业务拓展方面也提出了很好的有益建议，给与会拍卖师提供了新的思路。

此次拍卖师分会2022年第一期专题线上论坛采用腾讯视频和中拍协微信视频号直播的形式，同时线上观看人数达到近3000人，得到了业内及社会广泛好评。下半年拍卖师分会还将举办2022年第二期专题线上论坛，敬请期待。

（文章来源：中国拍卖行业协会官方网站）

拍卖法律文书怎样网上签署？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法律咨询委员会委员 于国富

在全民抵御新冠肺炎疫情的背景下，网络拍卖的重要性和战略意义更加明显。拍卖活动参加者应当积极响应协会的倡导，通过网络拍卖为这场“战疫”贡献力量，对冲疫情带来的业务影响。那么问题来了，拍卖法律文书能不能网上签署，如何签署？

**Q：通过网络形式进行拍卖其结果是否有效？**

近年来，网络拍卖在国内外已经获得广泛认可。我国已经形成了以《拍卖法》、《电子签名法》、《电子商务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网络拍卖规程》（GB/T 32674-2016）等国家标准、规范化文件为重要内容的网络拍卖规则体系。

在此基础上，只要网络拍卖的程序与操作办法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网络拍卖规程》，就能切实维护网络拍卖活动参与各方的权益，其效力可以得到法律确认。

**Q：通过网络拍卖形式举办拍卖活动，相关合同是否可以网上签署？**

拍卖活动是一项法律性很强的商务活动。在整个拍卖流程中，涉及到委托拍卖合同、竞买合同、成交确认书等合同文书。

根据《电子签名法》第三条规定：“民事活动中的合同或者其他文件、单证等文书，当事人可以约定使用或者不使用电子签名、数据电文。当事人约定使用电子签名、数据电文的文书，不得仅因为其采用电子签名、数据电文的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电子商务法》第四十八条还规定，电子商务当事人使用自动信息系统订立或者履行合同的行为对使用该系统的当事人具有法律效力。在电子商务中推定当事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

因此，网络拍卖活动的相关合同是可以通过网络平台自动信息系统签署和订立的。

**怎样签署电子合同或成交确认书才符合法律规定要求？**

Q&A：对于电子文书的签署方式，法律法规有明确的规定。只要符合法律规定要求的条件和程序，就可以使电子文书有效签署。从形式上看，根据《电子签名法》第四条，“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书面形式”。由此可见，通过电子方式签署的，可以根据需要调取查用的电子合同和《成交确认书》可以与通常线下签订的纸质合同和成交确认书等效，符合拍卖法对相关合同和《成交确认书》的形式要求。

若拍卖企业通过中拍平台等合法设立的网拍平台上开展业务，通过该平台签订并存储的电子文书通常具有更高的中立性和客观性，进一步加强电子文书的法律效力。

**有没有不宜采取电子文书方式签署协议的特殊类型拍卖交易？**

《电子签名法》和其他的一些法律法规对一些特殊的交易活动有特殊规定。例如，根据《电子签名法》第三条第三款，以下法律文书的签署不宜采用电子文书形式进行：

（一）涉及婚姻、收养、继承等人身关系的；

（二）涉及土地、房屋等不动产权益转让的；

（三）涉及停止供水、供热、供气、供电等公用事业服务的；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电子文书的其他情形。

因此，若拍卖活动“涉及土地、房屋等不动产权益转让”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电子文书的其他情形，则不应单纯依赖电子文书进行。这种情况下，建议拍卖企业在网拍之后另行签署成交确认书。疫情期间，为减少人员接触，可以采取通过邮递文本方式来签署协议。

**以往有拍卖企业会在网拍完成后要求买受人线下再次签署成交确认书，这种做法是否必要？**

如前所述，只要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成交确认书等电子文书即具备法律承认的形式要件。部分企业要求线下再次签署成交确认书，其出发点主要在于便利存档和纠纷举证。在新冠疫情尚未完全消除的背景下，建议企业尽量减少不必要的线下活动，做好自身防护，支持国家的决策部署。

**除依托网拍系统自动订立的电子文书外，其他法律文件或者合同可否通过电子邮件、微信等形式签订？**

根据《合同法》第十一条，合同的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因此，电子邮件已经是合同法明确确认的书面形式的一种。而微信这一电子通讯工具相对合同法而言是新生事物，并未被明确写入合同法中。但是，当事人通过微信作出的意思表示，仍然可以作为证据使用。在具备合同法规定的要约和承诺过程及必要内容和条件的情况下，可以作为一种签约形式。

最近，最高人民法院修订后的《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对此有进一步的细化规定，摘录如下：

第十四条 电子数据包括下列信息、电子文件：

（一）网页、博客、微博客等网络平台发布的信息；

（二）手机短信、电子邮件、即时通信、通讯群组等网络应用服务的通信信息；

（三）用户注册信息、身份认证信息、电子交易记录、通信记录、登录日志等信息；

（四）文档、图片、音频、视频、数字证书、计算机程序等电子文件；

（五）其他以数字化形式存储、处理、传输的能够证明案件事实的信息。

第十五条 当事人以视听资料作为证据的，应当提供存储该视听资料的原始载体。

当事人以电子数据作为证据的，应当提供原件。电子数据的制作者制作的与原件一致的副本，或者直接来源于电子数据的打印件或其他可以显示、识别的输出介质，视为电子数据的原件。

第九十四条 电子数据存在下列情形的，人民法院可以确认其真实性，但有足以反驳的相反证据的除外：

（一）由当事人提交或者保管的于己不利的电子数据；

（二）由记录和保存电子数据的中立第三方平台提供或者确认的；

（三）在正常业务活动中形成的；

（四）以档案管理方式保管的；

（五）以当事人约定的方式保存、传输、提取的。

电子数据的内容经公证机关公证的，人民法院应当确认其真实性，但有相反证据足以推翻的除外。

（文章来源《中国拍卖》）

**政策解读**

简化流程 更好实现资产保值增长

**——网络拍卖被“102号文”拓展为资产转让方式**

范来辰

国有金融资本是推进国家现代化、维护国家金融安全的重要保障，是我们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为进一步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提高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透明度，规范相关资产交易行为，维护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权益，财政部于2021 年11 月29 日印发了《关于规范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金〔2021〕102 号）（以下简称“102号文”）。整体来看，“102 号文”简化了国有金融资产的交易流程，降低了资产交易的制度成本，有助于更好实现国有金融资本保值增值的目标。同时，“102 号文”关于“公开拍卖”“网络拍卖”的相关规定，也为拍卖行业更好参与国有金融资产交易提供了机遇。

102 号文的出台背景

《关于规范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金〔2021〕102号）是财政部于2021 年11 月29 日印发的涉及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工作的最新政策。综合各方信息，政策出台的背景主要有以下四点。

是财政部集中统一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管理职责的需要。2018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各级财政部门根据本级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2019 年11 月7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9〕49 号），做出了更加细致的规定，其中明确要求财政部门负责建立金融机构国有产权交易管理制度。

是实现国有金融资本保值增值的需要。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多次强调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而国有资产转让既是实现国有金融资本价值的重要环节，也是容易出现国有金融资本流失的环节。其重要原因就在于部分资产转让工作存在不规范、不透明的问题，因此需要对相关政策进行补充完善。

是遵循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的需要。2015 年国务院提出“放管服”改革，2020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再次强调“放管服”改革要纵深推进。这要求财政部门在管理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工作时，也要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

是顺应行业发展实践的需要。近年来随着网络经济的发展，线上交易成为国有资产转让的重要方式，网络司法拍卖便是其中代表。线上交易的快速发展即为更好实现国有金融资本保值增值提供了机遇，也对政府监管方式产生了挑战，需要监管部门对已有制度进行更新完善。

新变化 简化国有金融资产转让流程

从根本上看，“102 号文”是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54 号）（以下简称“54 号令”）等相关文件的补充规定。相较于“54号令”，“102 号文”主要有以下几点新变化。

**对国有金融资产的类型进行细分，权责更加明晰**。

在“54 号令”中，国有金融资产被简单的区分为非上市企业国有产权和上市公司国有股份两大类。而“102 号文”将国有金融机构资产区分为5 大类，并详细规定了各自资产适用的政策文件，权责更加明晰。其中前两类资产仍参照执行“54 号令”中相关规定执行，后三类资产适用“102 文”的相关规定。

**顺应“放管服”改革要求，下放资产转让审批权限**。

相较于“54 号令”关于资产转让审批权限的详细规定，“102 号文”遵循了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将资产转让的部分审批权限下放给国有金融机构。根据“102 号文”规定，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原则上采用“备案制”；涉及重大资产转让的事项，应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其他涉及国有企业控股权转移的事项需报财政部门审批。

**拓展资产转让方式，增加补充规定，网络拍卖被列其中。**

根据“54 号令”规定，国有金融企业资产转让方式以通过产权交易机构、证券交易系统交易等进场交易为主要方式，具体可采用直接协议转让、拍卖、招投标和符合国家规定的其他公开竞价方式。相比之下，“102 号文”放松了“进场交易”的要求，允许采用进场交易、公开拍卖、网络拍卖、竞争性谈判等公开交易方式进行，拓展了资产转让方式。特别是将“网络拍卖”这种新增的资产转让方式单列出来，适应了行业实践发展的需要。

其中，对于“网络拍卖”这种新兴形式，“102 号文”并未做出更详细的规定，但结合其他相关政策文件，当国有金融机构采用“网络拍卖”的方式进行资产转让时，还应参照《拍卖法》、《网络拍卖规程》国家标准（GBT 32674-2016）、《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6〕18 号）等文件规定。

针对5 种资产转让方式，“102 号文”对交易流程也做出了分类规范。其中对于“一人竞价”的情况，“54 号令”规定“可直接使用场内协议转让方式”；但“102 号文”对此做出了明确限制，即“需按照公告程序补登公告，公告７个工作日后，如确定没有新的竞价者参加竞价才能成交”。

此外，“102 号文”还收窄了直接协议转让的使用范围。首先对“54 号令”的规定进行了细分，将原有的3 种情形细分为5 种（见表2）。其次，补充了限制性规定，即“除国家另有规定外，未经公开竞价处置程序，国有金融机构不得采取直接协议转让方式向非国有受让人转让资产。

**放松资产价格评估要求，降低资产转让制度成本。**

根据“54 号令”，几乎所有的国有金融机构资产在转让前均需进行资产价格评估。而“102 号文”则放松了对资产价格评估的要求，规定对于有明确市场公允价值的资产交易等5 种情况，在经国有金融机构或第三方中介机构论证不会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依法依规履行决策程序后可以不评估。“102 号文”对于资产价格评估程序的简化，能够有效降低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转让的成本，有助于更好的通过市场交易机制实现国有金融资产的保值增值。

**拓展交易机构类别，增加信息公开渠道**。

关于资产交易机构的类别，“102 号文”主要对进场交易机构进行了规范。结合财政部的其他政策文件，地方国有金融机构的资产应当在省级财政部门确认的承办地方金融企业国有产权交易业务的产权交易机构中进行；而中央国有金融机构的资产应在财政部指定的12 家产权交易机构中进行。此外，关于公开拍卖和网络拍卖机构的选择，根据相关政策规定，选择合法合规的机构即可。例如网络拍卖机构可以选择最高法公布的7 家网络司法拍卖平台。

对于信息公开，“102”仅作出了原则性规定。根据“54 号令”及其他相关政策，可以推断出在“公开发行的经济或金融类报刊，产权交易机构的网站”、“具有资质的公开拍卖机构的官网”、“具有资质的网络拍卖机构的官网”等渠道公开信息是合法合规的。

此外，“102 号文”将转让低价在100-1000 万元（含）之间的资产转让项目的信息公告期最低期限降低为10 天，减少了转让标的价值较低资产的交易成本，有利于资产转让工作的开展。

把握改革机遇 拍卖行业发展未来可期

整体来看，“102 号文”简化了国有金融政策的交易流程，降低了资产交易的制度成本，有助于更好通过市场机制实现国有金融资本的保值增值。而且，“102 号文”对“公开拍卖”转让方式进行了更加细致的规定，增加了“网络拍卖”这种新兴的转让方式，为拍卖行业更好参与国有金融资产交易提供了机遇。

随着我国国资国企改革向着“管资本”导向发展，会有越来越多的国有金融机构资产通过资产转让转化为国有资本。因此，拍卖行业主体需要充分把握“管资本”改革机遇，加快推进网络拍卖业务的发展，通过搭建更为知名的拍卖平台，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开发更具吸引力的业务模式等，吸引更多国有金融机构选择公开拍卖进行资产转让，积极拓展行业发展空间。

（作者：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国资管理与资本运营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

（文章来源：《中国拍卖》）

**通讯员来稿**

**论互联网技术对艺术品拍卖行业的影响及发展趋势**

广西建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张湛

摘要：新冠疫情给全球经济带来了许多不利影响，全球艺术品市场受到重创，艺术品拍卖行业线下活动大多被取消，艺术品拍卖也一度陷入“停摆”状态。互联网技术的应用将拍卖活动从线下转到了线上，为艺术品拍卖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本文通过对艺术品拍卖行业的现状分析入手，对互联网技术对艺术品拍卖行业的影响及发展趋势进行了探讨。

关键字：互联网技术；艺术品；拍卖；趋势

新冠疫情的爆发导致线下艺术品拍卖市场按下了暂停键，大型拍卖活动相继无限延期或取消，面对突如其来的变化，艺术品拍卖行业经过短暂的适应与调整后寻求新的发展路径，基于互联网技术的线上拍卖应运而生，给艺术品拍卖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和商机。

1. 艺术品拍卖行业现状
2. 拍卖成交额下降，成交率有所提升

受疫情冲击，拍卖企业征集和拍卖活动受到极大限制，减量提质和网络拍卖成为了拍卖企业应对环境变化的两大战略。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艺术品委员会发布的报告显示，2020年春秋两季拍卖行业交易情况呈下降趋势。2020年全年文物艺术品拍卖专场不足500场，上拍量下降31.71%，成交量下降25.58%，成交额下降3.39%。

从成交率数据来看，2020年，虽然上拍量、成交量和成交额都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成交率高达81.20%，创近十年最高。

1. 拍品均价和高价拍品数量有所提升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艺术品委员会的统计数据显示，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度，国内12家知名拍卖行成交量大幅下降，但成交额波动不明显，同时高价拍品数量不减反增，年度拍品均价有所提升。另外，100万元以上的拍品成交数量也有所提升。

1. 线上拍卖逐渐成熟，成交量优势明显

2020年初，新冠疫情的爆发严重影响了拍卖行业，整个行业几乎被按下了暂停键，线下艺术品拍卖活动都无限延期或取消。在此情况下，艺术品拍卖行业迅速做出应对，运用互联网技术开展网上拍卖活动，相关政府部门也针对网上拍卖制定了新的文物拍卖标的审批程序，规范网络拍卖业务，推动线上拍卖的发展和进步。

1. 受交通运输和立法等因素影响突出

与线上拍卖息息相关的，一方面是运输问题，将买家拍得的艺术品安全送达整个交易才算完成。而在运输过程中拍品有可能出现的破损或拍品置换等问题，虽然一般不会发生，但确是买家不愿意参与线上拍卖的重要影响因素。我国在这方面目前还没有比较完善的法律法规，也没有有针对性的措施和监管体系。线上拍卖交易过程中一旦交易双方出现问题，没有明确的法律依据，很难得到一个好的处理结果。在运输过程中保险公司对出现的问题能够起到很好的保障作用，但是保险公司为了规避风险，通常更愿意与声誉更高、更安全的大型公司合作，在线上拍卖交易中中小型公司同样不具备竞争优势，单纯通过发展线上拍卖难以摆脱困境。

新冠疫情推动了拍卖公司线上化转型的步伐，我国艺术品拍卖的线上化速度也有了明显提升。线上拍卖已经成为拍卖企业的主要业务，业务量也有快速的增长。但是线上拍卖也同样存在风险，对于艺术品拍卖市场来说是一把双刃剑。

1. 互联网技术对艺术品拍卖行业的影响

1.互联网技术能够提高拍卖企业的经营效率。

拍卖行业的特殊性决定了传统的线下拍卖活动周期较长，从拍品征集、图册设计和制作、拍卖标的审批，到拍品的预展、现场拍卖，通常需要耗时半年。拍卖行业每年春秋两季举行大规模的拍卖活动就是大多数拍卖企业的常规经营模式。

互联网技术在拍卖行业的应用在国际上已经有成功先例，欧美地区每月都会举办2到3场线上拍卖会。互联网技术的应用让拍卖活动变得简单且高效，大大提高了拍卖企业的经营效率。

2.互联网技术能够降低拍卖企业的运营成本。

高昂的运营成本也是限制拍卖企业线下拍卖会举办数量的重要因素。贯穿拍卖活动的所有流程成本都在提升：拍品的征集成本不断提升、拍品名录的制作越来越精美、活动拍卖场地档次不断升级、买家接待费用逐年上涨。这些费用都是由拍卖企业企业承担的，有些拍品单件的拍卖成本就要达到万元以上。对于高端艺术品拍卖来说，这些费用尚可接受，但是对中低端艺术品的拍卖和一些中小拍卖企业来说，这种传统的经营模式会导致企业入不敷出，最终草草倒闭而收场。

互联网技术的运用能够将拍卖企业的运营成本降到最低，首先，拍品征集可以在线完成，省去了线下当面沟通的成本。其次，拍品名录可以电子化、数字化，既省去了名录的制作和印刷成本，卖家还可以更直观的在线了解拍品。同样预展和拍卖过程均可以在线实现，买家的接待成本因此也可以充分节省。

1. 互联网技术能够降低拍卖参与门槛

互联网技术的应用能够吸引更多的人参与到拍卖活动中：一方面，线上拍卖能够最大程度地实现跨地域买家资源的整合，同时，互联网传播的便捷性也能为拍卖带来新的买家资源，基于互联网技术买家队伍将实现不断壮大；另一方面，互联网技术能帮助买家实现足不出户、拍遍全球。互联网技术揭开了拍卖活动的神秘面纱，大家能够通过互联网技术发现参与艺术品竞拍与想象中不同，竟如此简单方便。拍卖活动一改往日形象，以更加亲民，更加常态化的方式呈现在民众面前，能够有效地激发民众参与拍卖的热情，成为潜在买家。

1. 互联网技术能够构建优质的拍卖市场环境

互联网技术的运用有利于形成一个公开透明的拍卖市场环境。一个优质的拍卖市场环境一定是各种规模企业齐聚的，健康良性的营商环境。在互联网技术支持下，中小拍卖公司也能够很好的生存，与各大拍卖公司和谐共存，可持续发展。

1. 互联网技术下艺术品拍卖行业的发展趋势
2. 线上线下相结合发展

受后疫情时代影响，基于互联网技术的线上拍卖将会是艺术品拍卖的主要趋势。因为艺术品市场存在特殊性，因此线下市场是无法被线上完全取代的。适合网络艺术品拍卖市场不断深入发展，系统化、专题化、品格化、精细化、跨界化趋势将逐步加强。随着疫情形势好转，稳定、高效的线上、线下同步合成拍卖方式，将成为另一种适合当代艺术品拍卖潮流的重要形式。在互联网技术基础上建立的在线展览技术，为艺术品拍卖提供了一个展览展示平台。未来艺术品拍卖行业将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共同促进艺术品拍卖市场的发展和推广。

1. 线上拍卖环境的不断规范

新冠疫情对艺术品拍卖市场的冲击影响，促使线上拍卖得到大力推广，但是网上拍卖系统技术不成熟，就曾出现过同一时间出价买家过多，拍卖系统崩溃的技术问题。另外关于网络拍卖，并没有明确的法律来进行约束，有部分网络拍卖会并没有严格遵守《拍卖法》，需要尽快制定针对线上拍卖的法律、法规和配套措施，满足线上拍卖特殊需求，保证线上拍卖能够规范有序进行。

另外，新冠疫情推动了网络艺术品拍卖更加走向稳定、成熟，由此带来的拍卖上下游行业包括材料、互联网技术、直播人才、设备及相关文化资源供给的新发展机遇。

1. 线上平台的高曝光度

除了拍卖活动本身，线上平台也为艺术品带来更高的曝光度和知名度，既能帮助年轻艺术家成长和进步，也推动了年轻收藏家对于艺术品拍卖活动的参与度

1. 新诚信机制的构建

互联网技术的应用让拍卖活动从线下走到线上，适合网络艺术品拍卖性格及持续、稳定发展、消除不信任感的新诚信机制建构、新鉴定机制建构等迫在眉睫，并将不断强力制约、影响网络艺术品拍卖市场甚至是整个艺术品拍卖市场。

随着新冠疫情局势的逐步好转，以及国家对于文化产业发展的大力支持，艺术品拍卖市场要尽快适应现状，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国家也要针对网上拍卖交易活动制定专门的法律法规，保证交易参与者的合理权益不受侵害。拍卖企业和互联网技术平台要做好应对策略，解决数字化过程中的问题，保证艺术品拍卖市场持续键康发展。

正槌公司再获广西拍卖行业协会表彰

广西正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李璐

2022年4月20日，根据广西拍卖行业协会发来的公示文件及荣誉证书，行业对2021年广西正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在2021年度行业创先争优活动中，扎实工作、业绩优秀、优质服务高度认可，特授予广西正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拍卖行业协会2021年度广西先进拍卖企业”、“广西拍卖行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授予正槌公司梁宇平拍卖师、梁宇明拍卖师、张莉拍卖师“优秀拍卖师”荣誉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授予正槌公司李璐同志《广西拍卖通讯》优秀通讯员荣誉称号。

正槌全体员工感谢协会的信任和支持，定当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开拓进取，为广西拍卖行业美好的明天继续奋斗，创造新业绩。

一碗水饺暖楼宇 致敬一线劳动者

广西正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张莉

2022年3月7日下午，在嘉宾社区的组织下，百多名来自辖区内的楼宇企业志愿者积极参与，在地王大厦39楼党群服务中心会议室开展迎“三八”妇女节送温暖志愿服务活动。

活动现场，大家一块儿和面、擀饺子皮、包饺子，烧水，煮饺子，有序分工，其乐融融。案板上不一会儿摆出了一排排形状各异的饺子，现场一片欢声笑语，忙得不亦乐乎。

随后饺子煮熟后，大家帮忙舀碗分装，由送温暖小分队的志愿者把包含满满暖意的饺子，亲自送到金源CBD现代城、水晶城、文德大厦等楼宇的一线劳动者保洁阿姨手里，和他们一起分享节日的喜悦。广西正槌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始终坚持做引领社会良好风尚的践行者。

此次志愿服务活动，不仅让一线劳动工作者充分感受到了节日的温暖，让一线女同胞更加真切地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关心，也发挥了志愿者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同时也促进了各楼宇企业之间的感情，增进了大家的凝聚力和向心力。